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自筹资金

以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迪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의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就麦迪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相关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610号文核准，麦迪科技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9.69元，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19,38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250.96万元，募集资金净额16,129.04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16]4622号《验资报告》。

根据《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名称	项目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 集资金额	项目 备案号	项目环保 审批意见
1	数字化手术室整体解决方案技改项目	10,501.32	10,501.32	3205101403671-1	001965800
2	数字化病区整体解决方案技改项目	10,423.39	317.00	3205101403672-1	001965800

序号	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名称	项目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 集资金额	项目 备案号	项目环保 审批意见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680.75	4,800.72	3205101403673-1	001971800
4	临床数据中心解决方案建 设项目	5,466.47	510.00	3205101403674-1	001965800
合计		35,071.93	16,129.04		

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足，在不改变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对上述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行筹措资金解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二、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资金置换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备案登记程序，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基于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以自筹资金提前进行募投项目的建设。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金额和拟置换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1	数字化手术室整体解决方案 技改项目	10,501.32	5,635.81	5,635.81
2	数字化病区整体解决方案技 改项目	317.00	1,620.26	317.00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800.72	5,297.15	4,800.72
4	临床数据中心解决方案建设 项目	510.00	978.63	510.00
合计		16,129.04	13,531.84	11,263.53

（二）审计程序以及专项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中汇会鉴[2016]4822鉴证报告，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

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

（三）公司审议程序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时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三、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一）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and 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拟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三）额度及期限

根据公司当前的资金使用状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并考虑公司保持充足的流动性，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投资决议有效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具体事宜。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一年。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要求及时公告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七）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度、适时地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八）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运作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内审部为现金投资产品事项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现金投资产品事项进行审计和监督；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九）公司审议程序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

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时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一）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证券认为：

1、麦迪科技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麦迪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时麦迪科技全体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核验并出具了鉴证报告，履行了必要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麦迪科技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的要求。

3、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保荐机构同意麦迪科技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事宜。

（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证券认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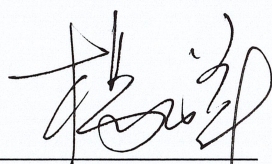
麦迪科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麦迪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麦迪科技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保荐机构同意麦迪科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该事项尚需麦迪科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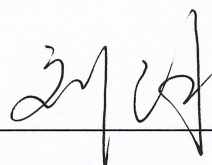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自筹资金以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杨峰



刘洋

